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2、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上午11:00在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5号双城国际4号楼17层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3名，其中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为2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1名，监事郑爱平女士因公务以通讯形式参加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参会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及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并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未发现存在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没有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较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五)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出具的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情况，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六) 公司《关于 2017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将 2017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鉴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将 2017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七) 公司《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八)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满三年，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拟提名顾玉林先生、李颖女士 2 人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人员简历附后）。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七届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以上议案需提请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附：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简历

1、顾玉林，男，生于 1970 年，浙江大学管理工程研究生、公共管理学硕士。曾任浙江大学接待办公室副主任，浙江大学对外发展联络办公室国内主任、浙江大学对外发展联络办公室副主任等。2010 年 4 月起任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校友会副秘书长。

顾玉林先生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顾玉林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李颖，女，生于 1976 年，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学士，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预算主管，旅行者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兼预算部副经理，现任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协助财务总监分管预算工作。2020 年 8 月起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李颖女士通过二级市场持有公司股票 420 股，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李颖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九) 监事薪酬方案，并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监事，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以及在公司担任职务的情况确定薪酬待遇，不再另行支付监事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同意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一) 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